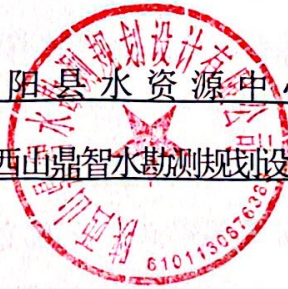


技术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合阳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资料汇编项目

委托方（甲方）：合阳县水资源中心

受托方（乙方）：陕西山鼎智水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合阳县水资源中心

乙方：陕西山鼎智水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合阳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资料汇编项目，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合阳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资料汇编项目。

二、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甲方及时配合乙方收集合阳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资料汇编项目相关的资料。

2、负责配合乙方和复核专家对合阳县相关现场的核验工作，安排专职人员负责与乙方配合及答疑合阳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资料汇编项目相关问题。

3、在召开项目复核评审会时，派代表参会并代表甲方简要汇报项目复核过程的工作情况。

4、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和时间支付乙方合同款。

(二) 乙方责任

1、乙方按照水利部《节水型社会评价标准》及陕西省水利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陕水资发〔2017〕39号）等文件的要求，编制《合阳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项目》，并及时完成《合阳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资料汇编项目》工作。

2、乙方在合同双方签字生效并且收到甲方提供复核验收相关的资料后50个工作日，负责提交《合阳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资料汇编项目》技术成果。

3、积极参加水利部组织的《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项目》合阳县复核验收工作，并负责《合阳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



01131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资料汇编项目》技术成果通过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验收成果。

4、对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乙方仅限于本次复核验收使用，并予以保密和保护，乙方不得擅自将资料提供给第三方。

三、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总价款为：¥260000元整（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元整）。不含税价款为257400元，税金为2600元，税率为1%。合同生效后乙方方向甲方提供1%的全额合同总价款普通发票。

合同价款具体包括：本项目复核验收相关资料的收集整理及汇编、资料印刷、电子版资料、复核验收会、专家评审费等费用。

2、支付方式：合同总价款分三期付款，即合同签订后，甲方第一次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计人民币壹拾万零肆仟元整（¥104000元整）；乙方完成《合阳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资料汇编项目》通过陕西省水利厅复核验收成果后，甲方第二次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计人民币柒万捌仟元整（¥78000元整）；乙方完成《合阳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资料汇编项目》通过水利部复核验收成果后，甲方第三次向乙方付清合同尾款计人民币柒万捌仟元整（¥78000元整）。

四、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若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按照《民法典》合同编有关规定及以下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2、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造成对方损失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

3、若甲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付款，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每日按总价款的2‰累计。乙方未能按期完成《合阳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资料汇编项目》技术成果或复核验收后的资料汇编修改完善等工作，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违约金。



五、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或者纠纷，双方应本着互信互谅的原则进行协商解决。若当事人不愿协商解决，当事人任意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的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七、其它

1、所有经双方或多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含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相应承诺文件、合同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作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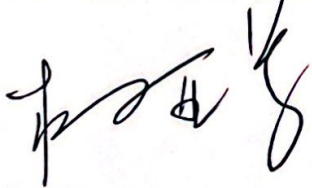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盖章）：

合阳县水资源中心

法人代表/代理人（签字）：



乙方（签字/盖章）：

陕西山鼎智水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代理人（签字）：



开户行：中国银行西安小寨西路支行

账号：102111222889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71号天地源悦熙广场2号楼13层
1302室 JMZC-1238号

日期：2024年12月28日

日期：2024年12月28日

